

#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广东温迪数字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主办券商”、“中泰证券”）系广东温迪数字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温迪数字，证券代码：831975，以下简称“公司”或“温迪数字”）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在持续督导过程中，主办券商发现温迪数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关丽芬女士被列为被执行人并且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限制消费人员名单的情形，现就相关事项提示如下：

## 1、公司存在不能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风险

温迪数字于2019年1月11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公告（补发）》，公告内容包括温迪数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关丽芬女士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相关事项。相关情况系主办券商在持续督导过程中发现，上述事项发生后，公司未及时告知主办券商，亦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主办券商发现上述事项后将其及时告知温迪数字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经主办券商督促，温迪数字于2019年1月11日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对温迪数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关丽芬女士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相关事项进行了公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颁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

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等有关规定，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应在上述事实发生之日起2个转让日内，披露相应主体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原因、解决进展和后续处理计划。上述被执行信息于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发布时间为2018年12月12日，温迪数字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时间为2019年1月11日，温迪数字存在不能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风险。

## 2、《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公告（补发）》部分内容无法核实的风 险

公司于2019年1月11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公告（补发）》等公告，针对主办券商的事前审查，公司未及时、完整的提供书面证明资料，主办券商要求其补充提供的底稿材料在公司披露时尚未能完整、及时提供，主办券商无法判断《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公告（补发）》中关于关丽芬女士被执行诉讼事项、关丽芬女士异议申请和另案诉讼事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温迪数字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尚未向主办券商提供上述事项涉诉诉讼的详细信息，亦未提供具体可行的申请撤销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解决方案。因主办券商核查途径有限，主办券商无法完整知悉上述事项涉及诉讼信息，无法知悉公司是否存在应

披露未披露的其他事项。

主办券商认为，温迪数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关丽芬女士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可能对公司经营、财务状况等造成不利影响，若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能够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规则并有效进行整改，将会产生公司治理风险，并给公司规范经营和持续经营带来重大不利影响。温迪数字尚存在其他风险，具体详见中泰证券在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其他相关主办券商风险提示公告。

主办券商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及时披露相关信息，敬请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月11日